

证券代码：839321

证券简称：新油工程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新疆准东油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安尼瓦尔·牙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,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的审计工作,经审慎评估,公司决定不再继续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,并拟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,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会计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1)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疆准东油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准东油田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6日